

股票代碼：6488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二路八號
電 話：(03)577225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5
(七)關係人交易	45～49
(八)抵質押之資產	4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其 他	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1、53～5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60
3.大陸投資資訊	51、61
(十四)部門資訊	51～5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徐 秀 蘭



日 期：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七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30078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與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與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漢鈺
黃泳華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七日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〇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103.12.31		10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661,928	15	2,685,346	13	\$ 2,069,368	10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二))	4,458,730	19	3,556,697	16	1,580,981	7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七)	78,969	-	137,143	1	48,671	1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3,261,656	14	2,829,156	13	208,510	1
1421	預付材料款	336,107	1	364,235	2	437,580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七))	161,968	1	124,658	1	509,905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45,414	-	386,174	2	979,151	5
		12,004,772	50	10,083,409	48	5,785,495	2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533,741	2	-	-	317,819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九)、七及八)	9,360,910	39	8,972,049	42	1,889,730	8
160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	701,566	3	676,453	3	2,207,549	9
180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及(十三))	460,077	2	568,142	3	7,091,163	30
19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76,145	1	171,896	1	3,692,500	15
1980	長期預付材料款	578,549	3	912,814	3	-	-
1995		11,810,988	50	11,301,354	52	11,767,321	49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695,890	3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34,662	6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七)					48,671	-
2201	應付薪資及獎金					386,816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					588,585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九))					1,828,990	8
						4,883,614	21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317,819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九)、(十二)及(十三))					1,889,730	8
負債總計							
權益(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2,207,549	9
3140	預收股本					7,091,163	30
3200	資本公積					3,692,500	15
	保留盈餘：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74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767,321	49
3350	未分配盈餘					517,331	2
						239,802	1
3400	其他權益					2,023,591	9
						2,780,724	12
						(1,515,948)	(6)
						16,724,597	70
						23,815,760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815,760	100	21,384,763	100	\$ 21,384,763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5~

會計主管：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15,310,462	100	15,921,69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十)、(十一)、(十二)、(十五)及七)	<u>11,237,292</u>	<u>73</u>	<u>12,193,670</u>	<u>77</u>
	營業毛利	<u>4,073,170</u>	<u>27</u>	<u>3,728,021</u>	<u>23</u>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一)、(十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85,822	2	270,937	2
6200	管理費用	551,859	4	556,57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50,567</u>	<u>4</u>	<u>564,317</u>	<u>4</u>
	營業費用合計	<u>1,388,248</u>	<u>10</u>	<u>1,391,830</u>	<u>9</u>
	營業淨利	<u>2,684,922</u>	<u>17</u>	<u>2,336,191</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利息收入(附註七)	27,183	-	27,2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及七)	106,850	1	344,253	2
7050	利息費用	<u>(11,229)</u>	<u>-</u>	<u>(28,350)</u>	<u>-</u>
		<u>122,804</u>	<u>1</u>	<u>343,171</u>	<u>2</u>
	稅前淨利	2,807,726	18	2,679,362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u>763,533</u>	<u>5</u>	<u>583,930</u>	<u>3</u>
	本期淨利	<u>2,044,193</u>	<u>13</u>	<u>2,095,432</u>	<u>13</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1,191)	-	(90,08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三))	<u>10,574</u>	<u>-</u>	<u>38,584</u>	<u>-</u>
		<u>(20,617)</u>	<u>-</u>	<u>(51,502)</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5,920	2	(288,917)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75,871)	(1)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三))	<u>(4,110)</u>	<u>-</u>	<u>49,115</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95,939</u>	<u>1</u>	<u>(239,802)</u>	<u>(2)</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75,322</u>	<u>1</u>	<u>(291,304)</u>	<u>(2)</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219,515</u>	<u>14</u>	<u>1,804,128</u>	<u>11</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2,044,193</u>	<u>13</u>	<u>2,095,432</u>	<u>1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2,219,515</u>	<u>14</u>	<u>1,804,128</u>	<u>11</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	\$	5.80		6.60
	稀釋每股盈餘	\$	5.78		6.5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失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175,000	-	9,305,111	110,195	-	2,016,523	2,126,718	(1,472,085)	-	13,134,744
本期淨利	-	-	-	-	-	2,095,432	2,095,432	-	-	2,095,4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1,502)	(51,502)	(239,802)	-	(291,3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43,930	2,043,930	(239,802)	-	1,804,12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97,593	-	(197,59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746,250)	(1,746,250)	-	-	(1,746,250)
現金增資	-	2,074	-	-	-	-	-	-	-	2,074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	-	6,118	-	-	-	-	-	-	6,118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175,000	2,074	9,311,229	307,788	-	2,116,610	2,424,398	(1,711,887)	-	13,200,814
本期淨利	-	-	-	-	-	2,044,193	2,044,193	-	-	2,044,1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617)	(20,617)	312,014	(116,075)	175,3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23,576	2,023,576	312,014	(116,075)	2,219,51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09,543	-	(209,543)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39,802	(239,802)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667,250)	(1,667,250)	-	-	(1,667,25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323,475)	-	-	-	-	-	-	(323,475)
現金增資	517,500	(2,074)	2,776,250	-	-	-	-	-	-	3,291,676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	-	3,317	-	-	-	-	-	-	3,317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692,500	-	11,767,321	517,331	239,802	2,023,591	2,780,724	(1,399,873)	(116,075)	16,724,597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7~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07,726	2,679,36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40,764	1,388,556
攤銷費用	13,681	17,846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數	501	(226)
利息收入	(27,183)	(27,268)
利息費用	11,229	28,350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3,317	6,11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264	4,240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8,158	35,11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55,731	1,452,7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44,360)	(612,392)
存貨	(440,658)	310,151
預付材料款	362,393	266,392
其他營業資產	(48,281)	(83,207)
其他金融資產	23,457	56,9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47,449)	(62,07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06,158)	45,138
負債準備	(346,931)	(453,1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90,635	(283,519)
其他營業負債	(2,638)	58,7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65,092)	(632,8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12,541)	(694,942)
調整項目合計	(356,810)	757,78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50,916	3,437,147
收取之利息	27,965	27,268
支付之利息	(11,510)	(27,751)
支付之所得稅	(107,835)	(94,93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59,536	3,341,728

(續下頁)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上頁)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09,61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9,957)	(853,3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528	49,47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419)	12,613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325,327	(343,83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7,63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30,769)	(1,135,1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73,478)	767,446
發放現金股利	(1,990,725)	(1,746,250)
現金增資	3,291,676	2,0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2,527)	(976,7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0,342	(80,1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76,582	1,149,7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85,346	1,535,6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61,928	2,685,34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Mark England

會計主管：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一日由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美矽晶公司)將其半導體事業部門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分割予本公司，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八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二路八號。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矽晶材料及其元件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與前述相關產品之技術、管理資訊顧問業務服務。

本公司之股票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准予辦理上櫃交易，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二十五日起上櫃掛牌買賣，並自同日起終止興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99.7.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100.7.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102.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100.7.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102.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102.1.1 (投資個體於 103.1.1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102.1.1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102.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102.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101.7.1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101.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102.1.1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102.1.1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103.1.1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102.1.1

合併公司經評估後認為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除下列各項造成影響外，其餘適用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規定揭露有關子公司之資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合併公司已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3.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4.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經評估該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已依規定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相關揭露。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07.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105.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105.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105.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107.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108.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105.1.1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106.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106.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105.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105.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103.7.1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105.1.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103.1.1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103.1.1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103.7.1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105.1.1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103.1.1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12.31	103.12.31
環球晶圓	GlobalSemiconductor Inc.(以下稱GSI)	投資各項事業	100%	100%
環球晶圓	GlobalWafers Inc. (以下稱GWI)	投資各項事業	100%	100%
環球晶圓	GWafers合同會社 (以下稱GWafers)	投資各項事業	100%	100%
GSI	昆山中辰矽晶有限公司 (以下稱昆山中辰)	矽晶棒、矽晶圓等加工貿易	100%	100%
GWI	GlobiTech Incorporated (以下稱GTI)	磊晶、矽晶圓生產及磊晶代工等貿易	100%	100%
GWafers	GlobalWafers Japan Co., Ltd. (以下稱GWJ)	半導體矽晶圓製造及貿易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 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主要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上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2~40年

(2)機器設備：2~15年

(3)其他設備及租賃資產：2~20年

(4)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築物、機電動力工程及廢水處理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25~40年、25年及4~15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租 賃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取得土地使用權之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合約及估計受益期間孰短，分五十年平均攤提。

(十一)無形資產

1.商 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3.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4.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1.廠址復原

依據合併公司適用之法規要求，針對日本子公司承租之土地提列復原負債準備，且於租賃期間認列相關費用。

2.虧損性合約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係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之客戶訂單)、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2.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勞務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政府補助款

合併公司對政府之研發補助係依合約按已發生成本佔預計總計畫成本之比例，逐期認列收入。對政府補助設備支出之補助收入款，則列為資產帳面成本減項，於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將補助透過減少折舊費用認列於損益。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並已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及酬勞。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未有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未有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及會計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資產及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其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詳下列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現金	\$ 485	499
銀行存款	2,504,011	1,835,669
定期存款	1,157,432	849,178
	<u>\$ 3,661,928</u>	<u>2,685,346</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4.12.31	103.12.31
應收票據	\$ 93,251	115,781
應收帳款	4,369,993	3,447,759
減：備抵呆帳	(2,186)	(1,685)
備抵退回及折讓	(2,328)	(5,158)
	<u>\$ 4,458,730</u>	<u>3,556,697</u>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1,685	1,911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501	(226)
12月31日餘額	<u>\$ 2,186</u>	<u>1,685</u>

合併公司報導日已逾期應收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12.31		103.12.31	
	總 額	減 損	總 額	減 損
逾期31~60天	\$ 6,424	902	7,524	656
逾期61~90天	-	-	1,806	542
逾期91~120天	-	-	975	487
逾期121~150天	1,204	843	-	-
逾期151~180天	407	366	-	-
逾期181~365天	75	75	-	-
	<u>\$ 8,110</u>	<u>2,186</u>	<u>10,305</u>	<u>1,685</u>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為控制應收款之信用風險於報導日從事應收帳款讓售之情形如下：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合併公司於各報導日符合除列條件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單位：日圓千元

104.12.31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額 度	已 預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擔保項目
DAISHI BANK等	\$ 975,981	6,000,000	975,981	0.430%~ 1.475%	無
103.12.31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額 度	已 預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擔保項目
DAISHI BANK等	\$ 4,938,475	6,000,000	4,938,475	0.742%~ 1.475%	無

上述應收帳款讓售合約，其額度可循環使用。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存 貨

	104.12.31	103.12.31
製成品	\$ 1,321,721	1,245,062
在製品	569,526	594,814
原料	1,223,422	824,314
物料	146,987	164,966
	<u>\$ 3,261,656</u>	<u>2,829,156</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8,158千元及35,111千元。另，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分別為64,110千元及48,440千元，以上均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2.31	103.12.31
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u>\$ 533,741</u>	<u>-</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u>報導日證券價格</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上漲10%	\$ <u>53,374</u>	-
下跌10%	\$ <u>(53,374)</u>	-

於報導日重大外幣權益投資相關資訊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u>外幣</u>	<u>匯率</u>	<u>台幣</u>	<u>外幣</u>	<u>匯率</u>	<u>台幣</u>
美 元	\$ 16,260	32.825	533,741	-	-	-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 建 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 及 待驗設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701,606	10,028,466	30,406,557	1,808,292	264,662	43,209,583
增 添	-	44,120	1,048,316	142,259	236,017	1,470,712
處 分	-	(16,704)	(343,512)	(245,012)	-	(605,2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643	306,134	870,955	18,485	17,317	1,234,53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723,249</u>	<u>10,362,016</u>	<u>31,982,316</u>	<u>1,724,024</u>	<u>517,996</u>	<u>45,309,601</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49,459	10,435,020	32,194,903	1,889,588	56,235	45,325,205
增 添	-	73,486	514,309	21,026	203,717	812,538
處 分	-	(41,587)	(590,396)	(52,551)	-	(684,5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853)	(438,453)	(1,712,259)	(49,771)	4,710	(2,243,62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701,606</u>	<u>10,028,466</u>	<u>30,406,557</u>	<u>1,808,292</u>	<u>264,662</u>	<u>43,209,583</u>
折舊：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5,598,882	27,358,648	1,280,004	-	34,237,534
本期折舊	-	270,475	756,890	213,399	-	1,240,764
處 分	-	(15,747)	(293,578)	(194,111)	-	(503,4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77,249	780,694	15,886	-	973,82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6,030,859</u>	<u>28,602,654</u>	<u>1,315,178</u>	<u>-</u>	<u>35,948,691</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5,538,928	28,689,510	1,300,742	-	35,529,180
本期折舊	-	312,280	922,470	153,806	-	1,388,556
處 分	-	(34,850)	(544,767)	(51,203)	-	(630,8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17,476)	(1,708,565)	(123,341)	-	(2,049,382)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5,598,882</u>	<u>27,358,648</u>	<u>1,280,004</u>	<u>-</u>	<u>34,237,534</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u>723,249</u>	<u>4,331,157</u>	<u>3,379,662</u>	<u>408,846</u>	<u>517,996</u>	<u>9,360,910</u>
民國103年1月1日	\$ <u>749,459</u>	<u>4,896,092</u>	<u>3,505,393</u>	<u>588,846</u>	<u>56,235</u>	<u>9,796,025</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u>701,606</u>	<u>4,429,584</u>	<u>3,047,909</u>	<u>528,288</u>	<u>264,662</u>	<u>8,972,049</u>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擔 保

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之成本明細如下：

	<u>商 譽</u>
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676,4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5,113</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01,566</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637,0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u>39,434</u>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676,453</u>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直接歸屬半導體事業部。合併公司每年至少一次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合併公司帳上之商譽進行減損評估測試，係以該單位之預估未來現金流量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

合併公司之商譽經評估並無減損之跡象。

(七)其他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u>104.12.31</u>	<u>103.12.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88,085	451,323
預付設備款	51,453	95,276
應退及留抵營業稅	46,710	28,212
其他	<u>135,797</u>	<u>117,989</u>
	<u>\$ 622,045</u>	<u>692,800</u>

(八)短期借款

	<u>104.12.31</u>	<u>103.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95,890	1,312,895
擔保銀行借款	<u>-</u>	<u>756,473</u>
	<u>\$ 695,890</u>	<u>2,069,368</u>
未動用融資額度	<u>\$ 6,631,896</u>	<u>4,990,432</u>
借款利率區間	<u>1.53%~1.77%</u>	<u>0.65%~1.97%</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融資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採融資租賃方式取得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應付之融資租賃負債如下，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104.12.31			103.12.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5,021	(33)	4,988	61,196	(297)	60,899
一年至五年	7,818	(214)	7,604	12,524	(306)	12,218
	<u>\$ 12,839</u>	<u>(247)</u>	<u>12,592</u>	<u>73,720</u>	<u>(603)</u>	<u>73,117</u>

(十)負債準備

	廠址復原	虧損性合約	合 計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7,641	1,201,679	1,229,320
當期新增(迴轉)之負債準備	584	(347,515)	(346,931)
匯率影響數	869	23,146	24,01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9,094</u>	<u>877,310</u>	<u>906,404</u>
流 動	\$ -	588,585	588,585
非流動	29,094	288,725	317,819
合 計	<u>\$ 29,094</u>	<u>877,310</u>	<u>906,404</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29,038	1,738,248	1,767,286
當期新增(迴轉)之負債準備	626	(453,820)	(453,194)
匯率影響數	(2,023)	(82,749)	(84,772)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7,641</u>	<u>1,201,679</u>	<u>1,229,320</u>
流 動	\$ -	509,905	509,905
非流動	27,641	691,774	719,415
合 計	<u>\$ 27,641</u>	<u>1,201,679</u>	<u>1,229,320</u>

1.廠址復原

廠址復原係合併公司依據廠房租賃合約約定，於租期屆滿不續承租時，合併公司負有將該廠房復原之義務，並依實際情況估列之負債準備。

2.虧損性合約

合併公司與多家矽原料供應商簽訂之長期採購合約，於合約約定期間內將合約約定之供貨量及價格交付完畢。並於合約規定期間分期預付購料款予供應商，預付款項不可退還，交易亦不可取消，供應商保證供應約定數量矽原料予合併公司。合併公司業已依購料合約條件估列負債準備，調整認列於營業成本項下。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一年內	\$ 96,259	103,514
一年至五年	368,704	405,047
五年以上	<u>191,247</u>	<u>216,910</u>
	<u>\$ 656,210</u>	<u>725,471</u>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14,203千元及105,137千元。

合併公司位於日本小國、秦野及德山等地區廠房之土地、建物及其他設備係向日商Covalent Materials Corporation等公司承租，土地及建物之租賃期間為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至民國一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每年租金合計約為30,155千元。

合併公司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廠房之基地係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原租賃期間自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一日起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二十年。依約租金應按政府規定地價之調整幅度調整，每年租金約為2,747千元。

合併公司向中美矽晶公司承租廠房供生產製造使用，租賃期間自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一日起至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每年租金為2,423千元。

2.長期預付租金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使用權，租賃期間為五十年，租金一次給付。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246千元及24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攤銷之餘額分別為9,152千元及9,579千元。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劃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義務現值總計	\$ (1,113,403)	(989,43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9,388</u>	<u>17,244</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094,015)</u>	<u>(972,189)</u>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9,38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89,433	919,21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85,491	68,59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0,395)	8,784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950	385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7,847	83,361
計畫支付之福利	(24,102)	(22,523)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179	(68,38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113,403</u>	<u>989,433</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7,244	21,770
利息收入	292	403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11	7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641	1,491
計畫支付之福利	-	(6,493)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9,388</u>	<u>17,244</u>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費用之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77,747	56,30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7,452	11,892
	\$ 85,199	68,192
營業成本	\$ 65,245	53,039
推銷費用	3,410	2,625
管理費用	7,730	5,181
研究發展費用	8,814	7,347
	\$ 85,199	68,192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08,311)	(15,854)
本期認列	(31,191)	(90,0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3,580	(2,37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135,922)	(108,311)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0.44%~1.375%	0.35%~1.625%
未來薪資增加	1.40%~7.00%	1.00%~2.50%

合併公司除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提供退休準備金外，另依新修訂勞動基準法第五十六條第二項之規定，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勞動基準法退休條件勞工之退休金數額，於次年度三月底前提撥其差額，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金額為53,70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6~18.7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0.25%時，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精算假設</u>	<u>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折現率	\$ <u>(34,916)</u>	<u>36,593</u>
調薪率	\$ <u>29,253</u>	<u>(27,966)</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之國內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國外合併公司GSI、GWI及GWafers因未實際聘任員工，無退休金負擔外；GTI及昆山中辰採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當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當期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944千元及10,64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合併公司之國外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所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8,508千元及15,774千元。

(十三)所得稅

本公司之母公司中美矽晶公司依企業併購法第四十條規定，自民國一〇一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開始，與本公司採用連結稅制，以中美矽晶公司為納稅義務人，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合併辦理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其他有關稅務事項，則由各公司分別辦理。中美矽晶公司及本公司係先按個別申報之狀況，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規定處理。並於調節與合併申報所得稅相關之差異數後，以合理有系統且一致之方法分攤與各參與合併申報之個別公司，於財務報表表達分攤後之當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費用金額。惟中美矽晶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起因陸續出售本公司股票，其持股未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因股權變動致不符合合併申報規定，自民國一〇四年度起應個別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614,983	173,519
遞延所得稅費用	<u>148,550</u>	<u>410,411</u>
	<u>\$ 763,533</u>	<u>583,93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0,574)	(38,58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3,906	(49,1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u>(59,796)</u>	<u>-</u>
	<u>\$ (6,464)</u>	<u>(87,69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稅前淨利	\$ 2,807,726	2,679,36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77,313	455,491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461,722	599,695
永久性差異調整	(143,112)	(211,488)
免稅所得	-	(15,300)
前期高低估數及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949)	(273,63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	3,209
投資抵減	<u>(24,441)</u>	<u>25,958</u>
	<u>\$ 763,533</u>	<u>583,930</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66,838</u>	<u>275,114</u>

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104.12.31	103.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46,179)</u>	<u>(40,561)</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認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3.12.31	認列於 損益表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	匯 率 影響數	104.12.31
資產：					
存貨	\$ 4,336	658	-	-	4,994
虧損扣除	118,097	(118,097)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損失	279,219	-	(63,906)	-	215,3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失	-	-	59,796	-	59,796
其他	49,671	48,295	8,310	1,706	107,982
	<u>\$ 451,323</u>	<u>(69,144)</u>	<u>4,200</u>	<u>1,706</u>	<u>388,085</u>
負債：					
採權益法之投資	\$ (346,528)	(102,602)	2,264	-	(446,8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年限 差異	(287,364)	11,390	-	(9,637)	(285,611)
其他	(14,194)	11,806	-	-	(2,388)
	<u>\$ (648,086)</u>	<u>(79,406)</u>	<u>2,264</u>	<u>(9,637)</u>	<u>(734,865)</u>
	103.1.1	認列於 損益表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	匯 率 影響數	103.12.31
資產：					
存貨	\$ 6,260	(1,924)	-	-	4,336
投資抵減	62,681	(62,681)	-	-	-
虧損扣除	211,600	(86,384)	-	(7,119)	118,09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損失	230,104	-	49,115	-	279,219
其他	67,739	(46,846)	28,903	(125)	49,671
	<u>\$ 578,384</u>	<u>(197,835)</u>	<u>78,018</u>	<u>(7,244)</u>	<u>451,323</u>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1.1	認列於 損益表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表	匯 率 影響數	103.12.31
負債：					
採權益法之投資	\$ (216,377)	(139,832)	9,681	-	(346,5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年限 差異	(222,846)	(61,713)	-	(2,805)	(287,364)
其他	(3,162)	(11,032)	-	-	(14,194)
	<u>\$ (442,385)</u>	<u>(212,577)</u>	<u>9,681</u>	<u>(2,805)</u>	<u>(648,086)</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主管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以後	<u>\$ 2,023,591</u>	<u>2,116,61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u>	<u>-</u>
	<u>104年度 (預計)</u>	<u>103年度 (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6.02%</u>	<u>-</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6，屬於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分派盈餘時開始適用。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4,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400,000千股(皆含保留員工認股權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份數額200,000千元)。額定股本業已辦妥變更登記。實收股本分別為3,692,500千元及3,175,0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17,5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發行新股31,750千股，以每股65元溢價發行，發行總金額為2,063,750千元，溢價總額為1,746,250千元，帳列資本公積項下。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且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為配合股票初次上櫃前承銷，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發行新股20,000千股，以每股61.5元溢價發行，發行總金額為1,230,000千元，溢價總額為1,030,000千元，帳列資本公積項下。此項增資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並以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二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且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11,707,775	9,255,000
母公司給予員工認股權等	<u>59,546</u>	<u>56,229</u>
	<u>\$ 11,767,321</u>	<u>9,311,229</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323,475千元(每股0.9262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六日修改後之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按下列順序分配之：

- (1) 彌補虧損。
- (2)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3)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 當年度盈餘扣除上列一至三項後，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撥最高百分之三董事酬勞金及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紅利，其餘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股東會決議分配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係依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九日修訂之章程，除員工紅利係依不低於百分之〇·一分配外，餘分配方式及順序皆與上列修訂之章程規定相同。

為維持公司永續經營發展及每股盈餘之穩定成長，股東紅利分配比率為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訂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239,802千元及0千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扣除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乘上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82,38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8,000千元，員工紅利若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依評價模式估計之每股公允價值為計算基礎。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分派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盈餘，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每股股利分別為4.7738元及5.5元)	\$ <u>1,667,250</u>	<u>1,746,250</u>
董監酬勞	\$ 8,000	1,794
員工紅利－現金紅利	<u>82,380</u>	<u>25,119</u>
	\$ <u>90,380</u>	<u>26,913</u>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每股股利為4.9266元，上述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合 計
民國104年1月1日	\$ (1,711,887)	-	(1,711,887)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312,014	-	312,0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116,075)	(116,07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99,873)</u>	<u>(116,075)</u>	<u>(1,515,948)</u>
民國103年1月1日	\$ (1,472,085)	-	(1,472,085)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239,802)	-	(239,802)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711,887)</u>	<u>-</u>	<u>(1,711,887)</u>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中美矽晶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九十九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0,000單位，且業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日發行，每單位可認購中美矽晶公司普通股1股，存續期間六年，員工自被授與認股權之日起屆滿二年、三年、四年及五年得分別行使認股權之累積比例為40%、60%、80%及100%。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美矽晶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分割而給予本公司員工之情形彙列如下：

種 類	申報生 效日期	給與日	既 得 期 間	給 與 單位數 (千單位)	每股認購 價格(元)	衡 量 日 每股市價 (元)	調 整 後 履約價格 (元)
99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	99.11.12	100.8.10	服務期間 2~4年	3,475	60.50	60.50	52.4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之酬勞成本分別計3,317千元及6,118千元。上述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之公平價值，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股利率	3.6%
預期價格波動性	48.065%
無風險利率	1.2905%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本公司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憑證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4年度		103年度	
	數量 (千股)	調整後加權 平均行使 價格(元)	數量 (千股)	調整後加權 平均行使 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006	\$ 55.10	3,025	57.40
本期移轉	(85)	52.40	275	55.10
本期行使	-	-	24	56.10
本期沒收(失效數)	40	52.40	270	55.10
期末流通在外	<u>2,881</u>	52.40	<u>3,006</u>	55.10
期末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u>2,305</u>	52.40	<u>1,804</u>	55.10
員工認股權每股平均公平市 價(元)	\$ <u>23.36</u>		<u>23.36</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其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分別為0.66年及1.66年。

(十六)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044,193</u>	<u>2,095,43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52,239</u>	<u>317,50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5.80</u>	<u>6.60</u>

2.稀釋每股盈餘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044,193</u>	<u>2,095,43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52,239	317,500
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紅利之影響(千股)	1,649	1,456
	<u>353,888</u>	<u>318,95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5.78</u>	<u>6.57</u>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	\$ 15,306,786	15,907,862
勞務提供	3,676	13,829
	<u>\$ 15,310,462</u>	<u>15,921,691</u>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3,870千元及5,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其中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配發股數。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55,596	337,364
政府補助款	35,165	14,509
其他	16,089	(7,620)
	<u>\$ 106,850</u>	<u>344,253</u>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合併公司重要之客戶係與矽晶圓產業相關，而且合併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矽晶圓產業之影響。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餘額之68%及57%係由十家客戶組成，雖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惟合併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95,890	(707,401)	-	(707,401)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 關係人)	1,383,333	(1,383,333)	(1,383,333)	-	-	-
融資租賃負債	12,592	(12,839)	(2,505)	(2,516)	(4,764)	(3,054)
	<u>\$ 2,091,815</u>	<u>(2,103,573)</u>	<u>(1,385,838)</u>	<u>(709,917)</u>	<u>(4,764)</u>	<u>(3,054)</u>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69,368	(2,088,407)	(1,217,680)	(870,727)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 關係人)	1,789,491	(1,789,491)	(1,789,491)	-	-	-
融資租賃負債	73,117	(73,720)	(30,549)	(30,647)	(4,903)	(7,621)
	<u>\$ 3,931,976</u>	<u>(3,951,618)</u>	<u>(3,037,720)</u>	<u>(901,374)</u>	<u>(4,903)</u>	<u>(7,621)</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5,926	32.825	1,835,771
日 圓	79,460	0.2727	21,669
人 民 幣	23,526	4.995	117,51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328	32.825	109,242
日 圓	92,578	0.2727	25,246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7,830	31.65	3,096,320
日 圓	304,703	0.2646	80,624
人 民 幣	48,678	5.092	247,8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982	31.65	94,380
日 圓	90,687	0.2646	23,996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圓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2,023千元及165,322千元；權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6,687千元及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5,596千元及337,364千元。

4. 利率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淨利將增加或減少4,522千元及減少或增加583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借款。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33,741	533,741	-	-	533,74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61,928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537,699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21,559	-	-	-	-
	<u>\$ 8,421,186</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95,89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83,333	-	-	-	-
融資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2,592	-	12,592	-	12,592
	<u>\$ 2,091,815</u>	<u>-</u>	<u>12,592</u>	<u>-</u>	<u>12,592</u>
10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85,346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693,840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558,070	-	-	-	-
	<u>\$ 6,937,256</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69,368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789,491	-	-	-	-
融資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73,117	-	73,117	-	73,117
	<u>\$ 3,931,976</u>	<u>-</u>	<u>73,117</u>	<u>-</u>	<u>73,117</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為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情形。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內部稽核人員協助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公司運作之變化。並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應收帳款等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僅提供背書保證予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美金及日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日幣。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人民幣、美金及日幣。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浮動利率之資產與負債，因而產生現金流量利率暴險。

(3)權益工具價格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變動風險請詳附註六(四)。

(廿二)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負債總額	\$ 7,091,163	8,183,94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661,928)	(2,685,346)
淨負債	\$ 3,429,235	5,498,603
權益總額	\$ 16,724,597	13,200,814
負債資本比率	20.50 %	41.65 %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之減少，主要係因現金增資及淨負債之減少。

七、關係人交易

中美矽晶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截止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66.70%，中美矽晶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9,257	82,520
退職後福利	477	243
股份基礎給付	965	1,790
	<u>\$ 110,699</u>	<u>84,553</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皆提供成本計1,500千元之汽車1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五)。

(二)其他關係人交易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母公司	\$ 19,887	11,715
其他關係人	282,361	316,277
	<u>\$ 302,248</u>	<u>327,992</u>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考量銷售區域、銷售數量不同等因素而酌予調整。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售予一般客戶約定收款期間均為月結0~210天；對主要關係人約定收款期間分別為月結60天~次月結60天及月結45~60天。

2.進貨及委託加工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及委託加工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母公司	<u>\$ 187,551</u>	<u>258,905</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採購之貨物及委託加工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與一般廠商付款條件分別為月結0天~月結150天及月結0天~次月結150天；向關係人進貨付款條件分別為月結60天及次月結15天。

合併公司代同一關係人買賣貨物，相關銷貨收入及進貨業於財務報表予以淨額表達，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上述銷貨及進貨交易已予以淨額表達之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u>	<u>51,286</u>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收關係人款項	母公司	\$ 2,130	1,302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76,310	135,420
		<u>\$ 78,440</u>	<u>136,722</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關係人款項	母公司	\$ 43,068	55,947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47,283
		<u>\$ 43,068</u>	<u>103,230</u>

5. 連結稅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起與母公司中美矽晶公司採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估計應付連結稅制稅款分別為0千元及89,025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

6. 管理費用

合併公司每月支付中美矽晶公司管理費用，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管理費用分別為15,584千元及37,546千元，帳列管理費用項下；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結清款項分別為2,014千元及11,367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

7. 技術服務費用

合併公司支付關係人技術服務費用，帳列研發費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母公司	<u>\$ 10,848</u>	<u>13,786</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之應付技術服務費分別為2,835千元及3,576千元。

8. 資金貸與

合併公司資金貸予關係人其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關係人	104年度				
	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母公司	<u>\$ 1,200,000</u>	<u>-</u>	<u>-</u>	1.8%	<u>-</u>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	103年度				
	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 餘 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母公司	\$ 1,200,000	-	1,200,000	1.8%	1,113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資金貸與之利息收入業已收回。

9.背書保證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間為取得銀行融資而由關係人提供合併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額度彙列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母公司	\$ 143,948	886,896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背書保證餘額彙列如下：

	104.12.31	103.12.31
母公司	\$ 143,318	139,061

10.各項墊款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關係人間相互墊付購料款、保險、水電費及人力支援等款項而尚未結清之應收(付)關係人款項，列於應收關係人款項及應付關係人款項並彙列如下：

	104.12.31	103.12.31
母公司	\$ 430	421
母公司	(334)	(892)
其他關係人	28	-
	\$ 124	(471)

11.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母公司	\$ 3,697	30,114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交易款項業已全數支付。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103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母公司	\$ 3,500	2,830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交易款項業已全數收取。

12.其他

- (1)合併公司直接銷售予關係人，因視為存貨移轉，故銷貨收入及相關成本業於財務報表表達時予以沖銷，不視為合併公司之銷貨及成本。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上述銷售交易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母公司	\$ <u>8,301</u>	<u>3,654</u>

- (2)合併公司與母公司訂有廠房租賃合約，付款條件為次月結15天後付款，相關租賃計付之租金支出及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母公司	\$ <u>2,400</u>	<u>2,400</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關係人款項	母公司	\$ <u>420</u>	<u>420</u>

合併公司出租廠房予母公司，收款條件為次月結45天後收款，相關租賃之租金收入及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母公司	\$ <u>816</u>	<u>816</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收關係人款項	母公司	\$ <u>71</u>	<u>-</u>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	\$ 3,039,827	3,140,580
存出保證金(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購料保證金	163,821	158,955
銀行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承兌匯票保證金	18,793	-
銀行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	-	343,102
銀行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提供銀行開立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土地租約之擔保	5,018	2,984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政府科專保證金	-	3,052
		\$ <u>3,227,459</u>	<u>3,648,673</u>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如附註六(十一)所述外，合併公司其他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依據現行有效合約尚未進貨之金額分別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04.12.31	103.12.31
美金	\$ <u>121,169</u>	<u>159,168</u>
歐元	\$ <u>28,954</u>	<u>38,310</u>
日圓	\$ <u>9,406,301</u>	<u>11,334,000</u>

2.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約或訂購尚未交驗之重大建造工程款及廠房設備為91,156千元及248,985千元。

(二)或有負債：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745,974	452,712	2,198,686	1,876,596	484,780	2,361,376
勞健保費用	297,665	58,338	356,003	359,155	72,680	431,835
退休金費用	89,324	27,327	116,651	73,527	21,085	94,61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27,743	98,836	426,579	255,480	89,215	344,695
折舊費用	1,151,900	88,864	1,240,764	1,256,406	132,150	1,388,556
攤銷費用	9,234	4,447	13,681	12,707	5,139	17,8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九(一)。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請詳附表九(二)。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資訊及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項目為半導體產品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為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收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部門損益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部門資產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半導體晶錠產品	\$ 1,177,490	1,084,927
半導體晶片產品	13,614,573	14,675,962
其他	518,399	160,802
	<u>\$ 15,310,462</u>	<u>15,921,691</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區	104年度	103年度
台灣	\$ 3,562,834	4,036,641
日本	5,766,590	6,813,250
美國	2,044,748	1,934,388
中國	1,223,183	1,022,694
韓國	119,998	119,758
其他國家	2,593,109	1,994,960
	<u>\$ 15,310,462</u>	<u>15,921,691</u>

2.非流動資產：

地區	104.12.31	103.12.31
台灣	\$ 610,010	814,945
中國	553,526	668,371
美國	3,647,086	3,575,963
日本	5,891,008	5,689,252
	<u>\$ 10,701,630</u>	<u>10,748,531</u>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H公司集團	<u>\$ 2,771,154</u>	<u>3,285,070</u>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 資金 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來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及4)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中美矽晶	應收關係人 融資款	是	1,200,000	-	-	1.8%	2	-	營業週轉	-	-	-	1,672,460	6,689,839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2：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十為限；貸出資金之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十為限；貸出資金之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上述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 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1)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 大陸地 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 係										
0	本公司	GWJ	本公司間接持 有之子公司	1,672,460	273,900 (JPY1,000,000)	272,700 (JPY1,000,000)	-	-	1.63%	8,362,299	Y	N	N

註：1.提供背書保證者公司之累積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提供背書保證者公司之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

2.提供背書保證者公司之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度，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提供背書保證者公司之淨值的百分之十為限。

3.惟對下列企業背書保證不受上述三款規定限制：

(1) 提供背書保證者公司所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及

(2) 直接或間接持有提供背書保證者公司之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及該母公司所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千元／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GTI	海外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74	<u>\$ 533,741</u>	4.95%	<u>533,741</u>	4.95%	-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千元/千股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GTI	海外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2,074	533,741 (註)	-	-	-	-	2,074	533,741

註：包含本期認列之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之調整。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中美矽晶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187,514	2%	月結60天	-	-	(43,068)	(3)%	
本公司	GTI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832,432	9%	月結15天	-	-	(17,223)	(1)%	
本公司	昆山中辰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1,752,744	19%	月結45天	-	-	(268,195)	(17)%	
本公司	GWJ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5,150,462	56%	月結60天	-	-	(1,038,083)	(67)%	
GTI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2,397,361	35%	月結120天	-	-	(830,939)	(37)%	
昆山中辰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851,754	12%	月結135天	-	-	(96,935)	(4)%	
GWJ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804,375	12%	月結60天	-	-	(213,146)	(9)%	
朋程科技	本公司	母公司中美矽晶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進貨	282,361	4%	月結60天	-	-	(76,310)	(3)%	

註：上述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千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1)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GTI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830,939	4.44	-	-	207,700	-
本公司	GWJ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213,146	6.13	-	-	203,636	-
昆山中辰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268,195	7.17	-	-	189,450	-
GWJ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1,038,083	4.94	-	-	959,517	-

註1：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日止收回金額。

註2：上述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已銷除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本公司	GTI	母公司對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832,432	月結15天	5%
1	本公司	昆山中辰	母公司對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1,752,744	月結45天	11%
1	本公司	昆山中辰	母公司對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應付帳款	268,195	月結45天	1%
1	本公司	GWJ	母公司對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5,150,462	月結60天	34%
1	本公司	GWJ	母公司對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應付帳款	1,038,083	月結60天	4%
1	本公司	GTI	母公司對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2,397,361	月結120天	16%
1	本公司	GTI	母公司對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830,939	月結120天	3%
1	本公司	昆山中辰	母公司對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851,754	月結135天	6%
1	本公司	GWJ	母公司對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804,375	月結60天	5%

註：其他交易均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1%，不予揭露。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GWJ	Cayman	投資各項事業	2,241,668 (USD73,423)	2,241,668 (USD73,423)	90,000	100.00%	3,428,110	100.00%	33,046	33,046	-
本公司	GSI	Cayman	投資各項事業及與 大陸子公司之三角 貿易中心	756,809 (USD26,555)	756,809 (USD26,555)	25,000	100.00%	946,021	100.00%	68,699	68,699	-
本公司	GWafers	日本	投資各項事業	5,448,015 (JPY13,827,513)	5,448,015 (JPY13,827,513)	(註1)	100.00%	8,527,001	100.00%	1,475,794	1,475,794	-
GWJ	GTI	Texas	磊晶矽晶圓生產及 磊晶代工等貿易	2,241,668 (USD73,423)	2,241,668 (USD73,423)	1	100.00%	3,428,110	100.00%	48,934	33,046	註2
GWafers	GWJ	日本	半導體矽晶圓製 造及貿易	5,484,300 (JPY13,142,798)	5,484,300 (JPY13,142,798)	128	100.00%	8,518,693	100.00%	1,092,363	1,476,197	註2

註1：為有限公司。

註2：投資損益認列包含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攤銷數。

註3：上述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及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一)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環球晶圓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中辰	矽晶棒矽晶圓等加工貿易	769,177 (註5)	(註1)	713,300 (USD21,729)	-	-	713,300 (USD21,729)	52,891	100%	100%	52,891	920,562	-

(二)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別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713,300 (USD21,729)	818,233 (USD25,000)(註3)	10,034,758 (註4)

註1：透過GSI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按歷史匯率換算。

註4：依據投審會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60%乘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淨值計算。

註5：係包含盈餘轉增資。